

#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在 2023 年任职期间，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有关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新一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换届后，本人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现就本人在 2023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岑勉，198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纽约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曾任南宁江南国民村镇银行行长助理、中煤集团广西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广西明德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西艾诺威贸易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同时担任公司第五届和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任职期间，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 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岑勉	3	2	1	0	0	否	1

任职期间，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投了同意票，无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按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 （二）参加专门委员会情况

### 1.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在 2023 年任职期间主持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主持修订《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薪酬考核办法》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管理制度》，并对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情况和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考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 2.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的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在 2023 年任职期间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 3 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审核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事项，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情况、公司内外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及评估，并与公司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了解审计工作进度及审计计划执行情况，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 （三）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 1.无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的情况。

- 2.无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3.无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4.无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
5. 发表独立意见 16 项，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日期	发表意见情况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03-2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li> <li>2.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li> </ol>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04-2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li> <li>4. 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li> <li>5. 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li> <li>6.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li> <li>7.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li> <li>8. 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独立意见</li> <li>9. 关于《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独立意见</li> <li>10. 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独立意见</li> <li>11.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li> <li>12.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li> </ol>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06-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3. 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li> <li>14. 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li> <li>15.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管理制度》的独立意见</li> <li>16.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独立意见</li> </ol>

以上独立意见均已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

#### (四)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的情况

2023 年 3 月 24 日, 本人会同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财务负责人等与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审计项目合伙人和项目经理召开审计沟通会议, 听取审计项目合伙人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进度、审计计划执行情况、初步审计意见、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等的汇报, 并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探

讨和交流，保障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 （五）在公司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情况

在 2023 年任职期间，本人通过参加公司会议、听取汇报、与管理层沟通、查阅资料、实地考察等方式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并积极关注公司内外部环境变化情况以及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并通过电话、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与公司管理层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联系。

本人履职时，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积极配合，及时提供资料，保证本人享有与其他董事同等的知情权。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南宁盛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参股公司南宁全世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发生采购商品、销售材料、出租资产等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9,350.00 万元（不含税）。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已按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 （二）资金占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对外转让了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 的股权，北京弘润天源基因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已由控股子公司变为参股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年报范围。本人在 2023 年履职期间，未发现公司存在其他资金占用情形。

#### （三）公司及相关方的承诺履行情况

任职期间，本人对王安祥 2019 年以来向公司作出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以及解决资金占用问题方面的承诺保持高度关注，并主动了解相关承诺的履约情况。由于王安祥偿债能力恶化，其向公司作出的系列承诺至今未兑现。

#### （四）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由于公司原财务总监黄生田先生辞去了公司财务总监一职，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由公司总经理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林永春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提名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由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名顾瑜女士、杨经宇先生、刘汉桥先生、林永春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水兰女士、卢光伟先生和潘明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顾瑜女士、杨经宇先生、刘汉桥先生、林永春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李水兰女士、卢光伟先生和潘明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选举及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和《关于<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按照股东大会批准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津贴管理制度》规定领取董事津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合理，考核及发放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和要求。

#### （七）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同意实施公司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通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的议案》，确认第五期员工持股计划一期股票归属条件成就。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在 2023 年任职期间，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恪尽职守，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任期已届满，自 2023 年 7 月 18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本人任职期内，公司对本人履行职责给予了积极配合和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并希望公司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不断增强盈利能力，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岑勉

2024 年 3 月 29 日